

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3月2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赵安林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火炬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疆火炬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火炬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疆火炬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火炬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四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疆火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火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五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疆火炬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火炬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7 日